附件2

**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**

**部门2022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**

 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 按照区财政局安排部署，我局召开了相关股室人员会议，安排部署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，明确了由一名分管局长专门负责此项工作，具体工作由综合股牵头，组织、协调和督促落实此项工作，评价工作以自评为主，明确了主体责任，规范了工作内容，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，有序开展。

 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 1、保定市徐水区博物馆改建工程项目：预算安排1745.085008万元，支出1745.085008万元。

2、“两馆租建”项目图书馆装修改造经费。预算安排 9706万元，支出59.099706万元。

3、下达稳定经费。预算安排0.8万元，支出0.8万元。

4、徐水会堂人员经费。预算安排18.972792万元，支出18.972792万元。

5、2022年中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。预算安排2万元，支出2万元。

6、徐水区博物馆用电报装开户经费。预算安排10.718699万元，支出10.718699万元。

7、视频会议系统服务费（运转保障）。预算安排2万元，支出2万元。

8、2021年“保定文旅惠民卡”补助资金。预算安排3万元，支出3万元。

9、徐水会堂退休人员个人垫付养老保险。预算安排36.48059万元，支出36.48059万元。

10、2022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。预算安排4.8万元，支出4.8万元。

11、退役军人专岗人员提高待遇资金。预算安排2.16万元，支出2.16万元。

12、旅发大会设置综合协调办公室开办费。预算安排10万元，支出7.36718万元。

13、文物保护专项业务经费。预算安排11.088万元，支出11.0782万元。

14、关于区博物馆改建工程项目施工期间电费。预算安排20万元，支出10万元。

15、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补助资金。预算安排24万元，支出21.410572万元。

16、区图书馆文化馆日常公用经费（运转保障）。预算安排182.42725万元，支出157.62万元。

17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（农村大喇叭维护）。预算安排30.4万元，支出22.7992万元。

18、专项工作经费。预算安排23万元，支出22.881311万元。

19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。预算安排40.128万元，支出14.686435万元。

20、2021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。预算安排3万元，支出0.996元。

21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专项资金。预算安排33万元，支出0万元。

22、2022年旅游发展专项资金（文创和旅游商品质量提升项目）。预算安排10万元，支出0万元。

23、2022年省级“三馆一站”免费开放补助资金。预算安排4万元，支出0万元

24、2021年不可移动文物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资金。预算安排0.71万元，支出0万元

25、购置执法人员制式服装和标志专项经费。预算安排2.82386万元，支出0万元

26、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。预算安排22.16万元，支出0万元

27、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。预算安排78.8万元，支出0万元

28、下达2022年旅游发展专项资金（旅游厕所革命补助）。预算安排22.5万元，支出0万元

29、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。预算安排119.27万元，支出0万元

30、2022年市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。预算安排8.702万元，支出0万元

31、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。预算安排5.07534万元，支出0万元

32、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。预算安排78.40599万元，支出0万元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与年初绩效目标对比，审定质量基本符合工作实际，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相对全面完整，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适宜，易于评价，部分目标设定含糊，有待明细。

 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 一是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,创新管理手段,用新思路、新方式、改进完善管理方法
 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,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,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水平和效率
 三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、加强财务部门和各业务各项目的沟通工作,进一步提高编制的科学性、严谨性